

教育部國教署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高雄區駐點學校服務類型申請表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校名稱： 學校電話： 地址：	申請人： 職稱： 申請人電話：				
服 務 內 容	☐ 1. 教師/家長個別諮詢服務 ☐ 2. 個案研討會議（針對個案進行整合處遇會議） ☐ 3. 小團體輔導（經費主要由各校友善校園等相關經費自行支付） ☐ 4. 心理諮商推廣服務（例：中心簡介、心理衛生講座...等） ☐ 5. 其他：_____				
申請原因：（請簡要填寫主要申請原因或重要事件）					
期待日期：(1)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時間：_____					
(2)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時間：_____					
承辦人 簽 章		輔導主任 簽 章		校長 簽章	
駐點學校 收案日期		駐點學校 處理情形			

說明：

1. 需轉介個案接受諮商服務者，請另填轉介單。
2. 倘有其它相關資料請隨申請表附上。
3. 請申請學校務必簽章，並將**正本**資料郵寄至 83052 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 51 號國立鳳山商工輔導室收（請註明「國教署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高雄區駐點學校服務申請」），或是傳真至本校，Fax：07-7193181。
4. 行政電話：07-7424500；傳真電話：07-7193181